

证券代码：300665

证券简称：飞鹿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9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通过电话等形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4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4人。董事长章健嘉先生、独立董事刘崇先生、独立董事唐有根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无委托出席情况。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章健嘉先生主持，并在会前就临时召开董事会进行了说明。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股本数据等，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予以修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公司章程》

修订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并根据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进行必要的调整。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2026年8月）》《章程修改对照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股东会议事规则（2026年8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6年8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2026年8月）》。

（五）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及增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刘崇先生、唐有根先生已经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朱谦先生已经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并将修订《公司章程》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君拓启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拓启航”）提名范英杰女士、雷虎民先生、白元群先生、吴成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5.1 《关于补选范英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5.2 《关于补选雷虎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5.3 《关于补选白元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5.4 《关于增选吴成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董事辞职暨补选及增选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公司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表决。

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及增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范国栋先生、易佳丽女士已经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同时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并将修订《公司章程》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君拓启航提名李振涛先生、郝蕴捷女士、王建纲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6.1 《关于补选李振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6.2 《关于补选郝蕴捷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6.3 《关于增选王建纲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董事辞职暨补选及增选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表决。

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